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延期提交《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 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材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11月12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2691]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需要在30个工作日内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于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材料。

公司在收到上述反馈意见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需要补充提交的材料进行了积极的准备。目前，反馈意见答复工作已取得较大进展，但因反馈问题回复及财务数据更新所需工作较多，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复材料并报送。

为切实稳妥地做好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申请》，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延期提交反馈意见回复材料，待相关回复材料补充完善后，公司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提交反馈意见书面回复及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

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3日